

吉林省财政厅

吉财会函〔2025〕634号

关于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吉林省考区考生申请免试科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梅河口市财政局，公主岭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关于做好会计专业学位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财会〔2024〕7号）和财政部会计财务评价中心《关于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相关事项的通知》（会评〔2025〕12号）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现将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吉林省考区考生申请免试科目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请免试科目条件

获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境内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会计博士专业学位的人员，报考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可免试《财务管理》科目。

二、申请免试科目需提交材料

（一）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境内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或会计博士专业学位证书。

(二) 学信网下载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三、申请免试科目时间和方式

(一) 申请免试科目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发文之日起至 6 月 25 日。

(二) 申请免试科目方式: 申请免试的人员, 请登录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全国统一平台)(<https://ausm.mof.gov.cn/index/>)。通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模块提交免试申请, 经审核确认后可以免试。2024 年度已提交免试申请并经审核确认的人员可在全国统一平台“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模块查询, 无需再次申请。

四、各考区咨询电话

考区	咨询电话
长春	0431—89865971
吉林	0432—62011331
四平	0434—3215082
辽源	0437—3252494
通化	0435—3502223
白山	0439—3226392
白城	0436—3330351
延边州	0433—2876085
松原	0438—5075053
梅河口	0435—4223791
公主岭	0431—76869019

五、申请免试科目重要提示

（一）根据《关于 2025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相关事项的通知》（会评〔2025〕12 号）要求，申请人请先在吉林省完成信息采集或信息调转后再递交申请，不得跨考区申请。已完成信息采集的人员无需再次进行信息采集。

（二）为确保按时顺利完成考试报名及免试申请，请在规定时间内尽早递交免试申请，以免影响报名考试。

（三）申请人应对所填报内容及提交的相关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信息、资料或者以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免试科目资格的，经查实后，将取消当年所有科目考试成绩，并承担相关后果。

六、申请免试科目有关要求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和会计专业学位衔接是我国会计人员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也是一项具体的惠民举措，涉及考生的切实利益。各市（州）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责任心，特别是要严格把握会计专业学位与学术学位的区别，防止误审误判，影响后续证书发放事宜。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